黔南州2025年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

采

购

需

求

公

示

采 购 人：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

代理机构：永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(1)采购主要内容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采购预算** | **采购内容** |
| 1 | 黔南州2025年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| 1800000.00元 | 购置个人防护包、手持式光离子化检测仪、便携式水污染物、移动执法 终端、现场执法记录仪、无人机等监测设备等。 |

**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：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或自然人身份证明；**

**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：**

**具体要求：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（含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），或提供2025年1月至今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。（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）**

**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：**

**具体要求：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（承诺函格式自拟)；**

**4.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**

**具体要求：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；**

**5.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：**

**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（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）；**

**6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：**

**（1）供应商须承诺：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，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，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。**

**查询截止时间：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；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：供应商提供查询记录截图（制作于标书内，两个网站均需要查询）**

**（2）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：不要求。**

**7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**

**8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具体内容为：黔南州2025年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。本项目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供应商需按要求如实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，未提供按无效标处理。）**

**第二章、采购需求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购置个人防护包、手持式光离子化检测仪、便携式水污染物、移动执法 终端、现场执法记录仪、无人机等监测设备等

### 第二节 商务要求

**一、供货期：**

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供货。

**二、供货地点：**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**三、验收标准**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。

1、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，如首次验收不合格，后续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。

2、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：

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。未进行相应约定的，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、政策要求、安全标准、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。

验收资料要求包括（不限于）以下内容：

①采购文件；

②响应文件；

③采购合同；

④产品清单：产品数量、规格、质量证明文件；

⑤到货核验单（需采购核验人、复核人及中标人三方签字盖章）、出厂合格证、检测报告、产品说明书、质量保证书原件、三包凭证、产品拍照图片；

⑥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。

**四、付款方式：**

（具体细则合同中约定）。

**五、履约保证金**:无

**六、投标有效期**：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日历天。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为止。

**七、其他要求：**无

**第三章、评标办法：综合评估法**